

# 土地征收启动公告

拟征收窝堡村、高满村、大族乡、窝集公用地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征收雷家窝堡村、吴族屯、强子屯、古关村、张家村、蒙西山、七家村、辛场村、屯村、小种场村、良种场村、中电建200MW风电项目用地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》和《内蒙古自治区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〉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 一、拟征土地用途

根据城市规划，征收土地拟开发用途为中电建200MW风电项目用地3.1053公顷。

## 二、拟征土地四至范围

具体范围以权属界线图为准。实地位置以用地单位委托有关部门的现场放线为准。

### 三、土地现状调查

由各乡镇、各村组织开展征地调查结果确认工

作，包括对拟征土地的村界、权属、地类进行确认，同时，对拟征地范围内土地数量、地上物数量以及对应的相应土地所有权人、土地使用权人提供信息证明材料。上述数据将作为县政府制定征地补偿安置方案的依据，不作为各村土地所有权人、乡镇（街道）确认材料是否同意征地的凭证。请被征地乡（镇）内将上述确认材料分别报县政府相关部门。如有异议，由镇（街道）将土地所有权人、土地使用权人的汇总，书面向县政府报告情况。

本告知书下发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地范围内抢栽抢建，违反规定实施的，不予补偿安置。

特此公告

